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以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Xtep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特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368)

建議修訂組織章程細則

本公佈乃由特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1)條作出，內容有關建議修訂現存本公司經修訂及重列的組織章程細則(「**章程細則**」)。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建議對章程細則作出若干修訂以(其中包括)反映及貼合有關擴大無紙化上市機制及上市發行人須以電子方式發佈公司通訊的最新監管要求，以及對上市規則作出的相關修訂(自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起生效)(統稱「**建議修訂**」)。

董事會亦建議採納合併建議修訂的第二次經修訂及重列組織章程細則(「**新章程細則**」)，以替代及廢除現行章程細則。

採納合併建議修訂的新章程細則須待本公司股東於將於二零二四年五月三日(星期五)舉行之本公司應屆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上通過一項特別決議案後方可作實。

一份載有(其中包括)建議修訂的詳情及召開股東週年大會之通告之通函將於實際可行情況下盡快寄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特步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丁水波

香港，二零二四年四月二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丁水波先生、丁美清女士及丁明忠先生；非執行董事為陳偉成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鮑明曉博士、胡家慈博士及陳綺華博士。